

# 声明

近期，多名客户及合作伙伴反馈，发现有不法分子盗用我司名义，通过微信、QQ、陌生短信、虚假商务沟通渠道等方式，伪造业务对接、费用缴纳、加急付款等场景，伪造收款信息实施诈骗活动。此类诈骗行为严重扰乱我公司正常业务秩序，侵害广大合作方与消费者的财产安全，同时对我司声誉造成不良影响。为切实保障大家的资金安全，杜绝被骗风险，我司特此郑重公示声明：

我司**所有业务收款、项目结算、费用收缴等一切资金往来，仅有唯一官方对公收款账号**。我司工作人员绝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客户、合作方转账至私人银行卡、微信、支付宝及其他非官方账户，不存在临时收款账户、个人账户代收、第三方代收等任何形式的收款渠道。

**官方唯一收款账号信息公示如下：**

账户名称：辽宁国诚联信认证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沈阳铁西支行

银行账号：71070078801000001137

官方联系电话：024-31533738

在此郑重提示：所有非上述官方账号的转账要求，一律为诈骗行为。请各位合作客户、合作伙伴务必提高警惕，转账付款前务必双重核对账号信息，切勿轻信陌生人员的催款、加急转账、私下交易等说辞，切勿随意点击陌生链接、添加陌生工作人员联系方式。

若您收到可疑收款信息、遇到疑似冒充我司工作人员索要转账的情况，或  
对任何付款、收款信息存在疑虑，请务必通过我司官方联系方式核实确认后再  
进行操作。如不幸遭遇诈骗，请立即保存聊天记录、转账凭证，及时向公安机  
关报案，最大程度挽回损失。

特此声明！

辽宁国诚联信认证有限公司

2026年6月17日

